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监测单位地址：上海市德都路 266 号

邮政编码：201900

项目联系人：李婧文

联系电话：17621224068

电子信箱：409118738@qq.com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责任页

(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批 准: 江占聚 (高级工程师)

核 定: 江占聚 (高级工程师)

审 查: 王晓伟 (高级工程师)

校 核: 李宏程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李婧文 (工程师)

编 写: 李婧文 (工程师) (第 1~4 章节)

沈振亚 (助理工程师) (第 5~8 章节)

目录

前 言.....	1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8
1.1 项目概况.....	8
1.2 项目区概况.....	11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14
2.1 主体工程设计.....	14
2.2 水土保持方案.....	14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15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15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16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6
3.2 弃渣场设置.....	18
3.3 取土场设置.....	18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18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19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23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27
4.1 质量管理体系.....	27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27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31
4.4 总体质量评价.....	31
5 工程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32
5.1 初期运行情况.....	32
5.2 水土保持效果.....	32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34
6 水土保持管理.....	35

6.1 组织领导.....	35
6.2 规章制度.....	35
6.3 建设管理.....	36
6.4 水土保持监测.....	36
6.5 水土保持监理.....	36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37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37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37
7 结论.....	38
7.1 结论.....	38
7.2 遗留问题安排.....	38
8 附件及附图.....	39
8.1 附件.....	40
8.2 附图.....	107

前言

本项目为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实施赵家沟东泵闸工程有利于提高地区防洪除涝能力，实现片区内水资源调度，改善区域水环境质量，对保障居民生产和生活安全、促进地区经济可持续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本项目位于曹路镇，东至长江口，南至粮食储备基地，西至赵家沟东段航道，北至极地考察基地，是浦东新区沿长江口重要引排水口门和通道之一。项目中心地理位置为 121°41'9.41"E，31°18'39.28"N（国家 2000 坐标）。

本工程于 2020 年 7 月开工，主体工程于 2023 年 12 月完成竣工验收，部分绿化施工于 2024 年 4 月全部完成。本工程总占地面积 11.31hm²，其中永久占地 10.41 hm²，临时占地 0.9 hm²。工程实际挖方量 51.71 万 m³，填方 9.97 万 m³，借方 1.26 万 m³，弃方 43.0 万 m³，已办理渣土证 47.09 万 m³。所有弃方均按行政许可要求外运至浦东新区老港镇大治河南岸生态廊道项目、小洋山围垦一期工程、小洋山港口公共设施及资源综合利用区陆域行程工程和长江口海域疏浚物海洋倾倒区填埋或倾倒。

2017 年 6 月，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了《关于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沪浦发改城 [2017]376 号）；2018 年 10 月，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项目的初步设计；2019 年 8 月，项目取得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印发的《关于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浦水务 [2019] 162 号）。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完成《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以《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行政许可文件》（浦水务许[2021]433 号）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为贯彻国家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积极跟进水土保持工作，按照《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办水保〔2020〕161 号）》的要求，2021 年 5 月，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委托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承担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的水土保持监

测任务。工程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纳入主体监理工作中一并实施。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办水保[2018]133号)相关规定,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承担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写工作,我公司成立了验收项目组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评价。

验收项目组根据建设单位对工程建设情况介绍,以及监理单位和监测单位的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和监测总结报告,并深入工程现场查勘,检查水土保持工程质量。审阅、收集了工程档案资料,核实各项措施的工程量和质量,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现状、水土保持措施的功能及效果进行核查。在充分查阅资料及现场踏勘量测的基础上,经评价分析,编写完成《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我单位根据工程竣工资料(监测、施工、监理报告等),结合实地调查,根据水土保持监测调查结果,本工程实际发生的扰动范围为 11.31 hm²。与方案批复的 12.06hm²,相比,项目管理区 0.75hm² 区域用于上海轨道交通崇明线浦东工作井的施工建设(不纳入本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因此本工程最终扰动范围确定为 11.31hm²,其中永久占地 10.41hm²,临时占地 0.9hm²。

经现场勘测、查阅工程前期监理资料等进行分析。本次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措施如下:

	防治分区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防治措施	泵闸工程区	土地整治 1.46 hm ² 、排水沟 240m 长、绿化覆土 0.27 万 m ³	混播草坪 1.46 hm ² , 景观绿化 0.48hm ²	临时排水沟 1500m, 集水池 50 个, 沉砂池 6 个, 密目网苫盖 0.7 hm ² , 泥浆池 1 个
	外引河工程区	/	/	临时排水沟 50m, 集水池 1 个, 沉砂池 1 个

	内引河工程区	土地整治 1.18 hm ² 、排水沟 300m 长、绿化覆土 0.21 万 m ³ ，表土剥离 0.18 万 m ³	混播草坪 1.18 hm ² ，景观绿化 0.24 hm ²	临时排水沟 200m，集水池 6 个，沉砂池 2 个，密目网苫盖 0.97 hm ² ，泥浆池 1 个，三级沉淀池 1 个、洗车平
	项目管理区	土地整治 0.10 hm ² 、排水沟 400m 长、绿化覆土 0.05 万 m ³	混播草坪 0.10 hm ²	排水沟 400 m（利用已有），密目网苫盖 0.10 hm ²

本工程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为 419.22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为 72.54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为 206.70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为 81.19 万元，独立费用为 55.84 万元，基本预备费为 2.95 万元。

通过工程和植物措施的逐步实施，水土保持投资逐步完成。截至目前，工程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100%，渣土防护率达到 99%，表土保护率达到 99.9%，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67，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100%，林草覆盖率达到 58%。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的预定目标值。

综上所述，本项目较好地实施了水土保持措施，基本达到了确定的防治目标，规章制度健全，质量管理体系完善，水土保持实际投资与实际工程需要相符合，实施的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达到合格水平，在水土保持方面具有明显特色。

在竣工报告编写过程中，主管单位、建设单位、工程监测、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提供了良好的工作条件和技术配合，在此一并致谢。

本项目实际与不通过验收标准情形对比分析表

序号	相关规范验收标准	本项目实际情况	是否符合验收要求
1	未依法依规编报水土保持方案或水土保持方案未取得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复的	本项目依法依规编报水土保持方案并取得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符合要求
2	依据《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规定（试行）》（办水保〔2016〕65号），需要办理水土保持方案变更但未依法履行变更手续的	本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不存在重大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符合要求
3	未依法依规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和未按规定要求报送监测成果的	本项目依照法规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报送监测成果	符合要求
4	废弃土石渣未堆放在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专门存放地的	本项目废弃渣土已按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专门存放地存放	符合要求

5	水土保持措施体系、等级和标准未按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落实的	按批准水土保持方案要求落实	符合要求
6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未达到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的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	符合要求
7	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	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8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等材料弄虚作假或存在重大技术问题的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等材料真实，不存在重大技术问题	符合要求
9	对水行政主管部门开展监督检查提出的整改意见，未按照整改落实并报送整改报告的	本项目无水行政主管部门相关整改意见	符合要求
10	存在其它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情形的	不存在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情形的	符合要求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特性表

验收工程名称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		验收工程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	
验收工程性质		新建工程		验收工程规模		建设项目用地面积 133,582 m ² ，其中闸上用地面积 123,582 m ²	
所在流域		太湖流域		所属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		/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部门、时间及文号		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2021 年 4 月 20 日，浦水务许[2021]433 号					
工期		2020 年 7 月~2024 年 4 月，共 46 个月					
防治责任范围 (hm ²)		方案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			12.06		
		实际扰动土地面积			11.31		
水土流失量 (t)		方案预测新增水土流失量			160.69		
		监测实际确定新增水土流失量			119.74		
方案拟定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98%		实际完成水土流失防治指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100%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土壤流失控制比	1.67	
	渣土防护率	99%			渣土防护率	99%	
	表土保护率	92%			表土保护率	99.9%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	
	林草覆盖率	27%			林草覆盖率	58%	
主要工程量		泵闸工程区：					
		①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1.46 hm ² 、排水沟 240m 长、绿化覆土 0.27 万 m ³					
		② 植物措施 混播草坪1.46 hm ² ，景观绿化0.48hm ²					
		③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1500m，集水池50个，沉砂池6个，密目网苫盖0.7 hm ² ，泥浆池1个					
		外引河工程区：					
		①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50m，集水池1个，沉砂池1个					

		内引河工程区: ①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1.18 hm ² 、排水沟 300m 长、绿化覆土 0.21 万 m ³ , 表土剥离 0.18 万 m ³ ② 植物措施 混播草坪1.18 hm ² , 景观绿化0.24 hm ² ③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200m, 集水池6个, 沉砂池2个, 密目网苫盖0.97 hm ² , 泥浆池1个, 三级沉淀池1个、洗车平台2个 项目管理区: ①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0.10 hm ² 、排水沟 400m 长、绿化覆土 0.05 万 m ³ ② 植物措施 混播草坪0.10 hm ² ③ 临时措施 排水沟400 m (利用已有), 密目网苫盖0.10 hm ²	
工程质量评定	评定项	总体质量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工程措	合格	合格
	植物措	合格	合格
投资（万元）	水土保持方案投资	539.05	
	实际完成投资	419.22	
	投资变化主要原因	工程措施费用建设了 41.53 万元；植物措施费用减少了 55.59 万元；临时措施费用减少了 2.91 万元；独立费用减少 19.78 万元	
工程总体评价	达到了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满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要求。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主要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水保设施验收单位	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德都路 266 号	地址	唐陆路 2555 号
联系人	李婧文	联系人	王清河
电话	17621224068	电话	13127808678
传真	/	传真	/
邮箱	409118738@qq.com	邮箱	bangongshi@shdpdpd.com

与水利部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第十六条对比情况分析表

序号	内容	水土保持方案	实际情况	变化情况	是否构成重大变更	备注
1	（一）工程扰动新涉及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或者重点治理区的	不涉及	不涉及	无变化	否	
2	（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或者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增加 30%以上的；	工程挖填总量 66.46 万 m ³ ，防治责任范围 12.06hm ²	工程挖填总量 61.68 万 m ³ ，防治责任范围 11.31hm ²	挖填总量降低 7.19%，防治责任范围减少 6.22%	否	
3	（三）线型工程山区、丘陵区部分线路横向位移超过 300 米的长度累计达到该部分线路长度 30%以上的；	不涉及	不涉及	无变化-	否	
4	（四）表土剥离量或者植物措施总面积减少 30%以上的；	3.18hm ²	2.74hm ²	防治责任范围减少导致植物措施面积降低 13.5%	否	
5	（五）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者丧失的。	不涉及	不涉及	无变化	否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曹路镇,东至长江口,南至粮食储备基地,西至赵家沟东段航道,北至极地考察基地,是浦东新区沿长江口重要引排水口门和通道之一。项目中心地理位置为 121°41'9.41"E, 31°18'39.28"N (国家 2000 坐标)。



图 1.1-1 工程位置图

1.1.2 主要技术指标

(1) 建设性质

新建工程。

(2) 工程规模与等级

建设项目用地面积 133,582 m², 其中闸上用地面积 123,582 m², 管理区面积 10,000 m², 总建筑面积 5586.08 m², 其中管理用房建筑面积 891.25 m², 闸上建筑面积 4694.83 m²。管理区绿地总面积 3038.31 m², 绿化率 30.38%, 容积率 0.15, 地面停车场 25 辆。

本工程为 I 等工程, 主要分为内引河工程区、泵闸工程区、外引河工程区和

项目管理区四个部分。其中泵闸区主要构筑物：站身和闸首、内外河消力池、进出水池、外河翼墙及外河堤防为 1 级水工建筑物；内引河工程区构筑物：内河翼墙、内河挡墙等按 3 级水工建筑物设计；外引河工程区临时建筑物：外河施工围堰为 3 级水工建筑物，内河施工围堰为 5 级水工建筑物。

1.1.3 工程投资

工程总投资 4212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为 34816 万元，资金由浦东新区财力统一安排。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本项目规划用地性质为市政公用设施用地，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内引河工程区、泵闸工程区、外引河工程区和项目管理区四个部分。内引河工程区建设包括内河翼墙、内河护坡等；泵闸工程区建设包括内外河海漫、泵闸站、内外河翼墙等；外引河工程区建设包括外河引堤等；项目管理区建设包括办公室、道路、管理区绿化等。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负责项目的施工，施工区域主要集中于项目红线范围内，其中施工临时区域 0.55 hm^2 位于内引河工程区，主要用于施工材料的堆置等；临时施工生产生活区位于拟建管理用房区域，面积约 0.75 hm^2 。

施工现场用水用电由项目紧邻的极地考察国内基地提供，施工现场红线范围外为已有道路，施工无需在场外新建道路。

本项目桩基础结构有钢筋砼预制方桩、钢筋砼板桩、热轧 U 型钢板桩和钻孔灌注桩等结构型式，钻孔灌注桩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泥浆液经泥浆池、三级沉淀池处理后上清液排入赵家沟河道，泥浆经干化后外运。土方工程施工前通过疏干井对基坑开挖范围内土层疏干，基坑降水经三级沉淀池处理后排入赵家沟河道。土方施工分区分段进行，土方随挖随运，土方运输路线利用已有银川二期围堰，经良友集团码头由船运至指定消纳点。

建设工期：本工程工期 2020 年 7 月~2024 年 4 月，总工期 46 个月。

1.1.6 土石方工程量

根据工程施工情况记录、验收资料分析及现场勘查测量，结合水土保持监测

成果：场地挖填量合计 61.68 m^3 ，总挖方 51.71 万 m^3 ，总填方 9.97 万 m^3 ，借方 1.26 万 m^3 ，弃方 43.0 万 m^3 。本项目已办理渣土证 47.09 万 m^3 （见附件 7）。其中 6.16 万 m^3 运送至浦东新区老港镇大治河南岸生态廊道项目进行回填； 1.8 万 m^3 运送至小洋山围垦一期工程 Ab 区海堤提标及场地吹填工程（C8）标土石方回填工程回填； 6.05 万 m^3 运送长江口海域疏浚物海洋倾倒区倾倒（许可证编号：2021000204）； 54 万吨 运送至小洋山港口公共设施及资源综合利用区陆域形成工程土石方回填（东片区）沪浦绿容许[2021]875 号和沪浦绿容许[2021]836 号）。

1.1.7 征占地情况

根据主体设计资料及现场核查，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11.31 hm^2 ，其中永久占地 10.41 hm^2 ，临时占地 0.9 hm^2 。

表 1.1-3 工程占地统计表

防治分区		扰动面积 (hm^2)	占地性质	占地类型	备注
泵闸工程区	泵闸主体及内外河海漫区域	4.88	永久占地	内陆滩涂坑塘水面	
	堤防工程区域（包括两侧堤防道路、护坡和两侧景观绿化）	1.66	永久占地	公共设施用地	根据设计图纸，外河海漫两侧堤防区域无任何侵扰，侵扰区域集中于内河海漫两侧堤防工程区域
外引河工程区	河道区域	0.90	临时占地	内陆滩涂	
内引河工程区	河道区域	2.30	永久占地	坑塘水面设施农用地	
	堤防工程区域（包括两侧堤防道路、护坡和两侧景观绿化）	1.32	永久占地	公共设施用地	
	施工临时区域（含临时道路和施工临时物料堆场）	0.55 (属重复占地)	永久占地	设施农用地	该区域作为施工期间的施工材料堆场和施工临时便道，属于重复占地
项目管理区	绿化区域	0.10	永久占地	仓储用地	
	建筑物区域	0.09	永久占地	仓储用地	
	道路区域	0.06	永久占地	仓储用地	
	施工临时生产生活区	0.75 (属重复占地)	永久占地	仓储用地	该区域作为施工临时生产生活区，属于重复占地（施工前已为

防治分区		扰动面积 (hm ²)	占地性质	占地类型	备注
					硬化地面, 无扰动)
合计		11.31			

1.1.8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本工程不涉及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1.2 项目区概况

1.2.1 自然条件

(1) 地形地貌

拟建场地位于长江三角洲冲积平原的东南前缘, 成陆较晚, 根据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岩土工程勘察规范》(DGJ08-37-2012) 中附图 A “上海市地貌类型图”, 地貌类型属潮坪地貌, 形态单一。

根据勘察结果, 本工程拟建场地地形起伏变化较大, 勘察期间测得五好沟圈围工程 2 号大堤堤顶标高在 7.57~8.43m 左右; 银川二期围堤堤顶标高在 7.79~7.98m 左右; 七甲港老堤堤顶标高在 7.72~7.85 m 左右; 内引河陆域部分地势总体呈现西北高东南低的趋势, 地面标高在 5.30~4.26 m 左右, 场地内明浜水位稍有波动, 水面标高在 2.59~2.99 m 范围内浮动; 现状大堤内侧滩地滩面标高在 3.28~2.25m 左右, 自七甲港老堤至长江口方向滩面标高具逐渐递降趋势管理用房区部位地面标高在 3.93~3.98 m 左右。

(2) 气象

项目区属北亚热带季风气候, 温和湿润, 雨量适中, 四季分明。雨季时段 6~9 月份, 风季时段 11 月~2 月盛行西北风, 4 月~8 月盛行东南风, 3 月、9 月、10 月为季风转换期, 以东北风和东风为主, 本项目基本气象要素统计值详见表 1.2-1。

表 1.2-1 项目区气象特征值一览表

气象要素	浦东新区
多年平均气温 (°C)	15.4
≥10°C 积温	5200
多年平均蒸发量 (mm)	1098
多年平均降水量 (mm)	1258
全年无霜期 (d)	230
年平均风速 (m/s)	3.0
全年主导风向	SE 频率 10%

气象要素	浦东新区
全年大风天数 (d)	15
24h 最大降水量 (mm)	196.6
1h 最大降水量 (mm)	94.7
最大冻土深度 (cm)	8.0

(3) 水文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曹路镇,为典型的平原感潮河网地区,外围系黄浦江与长江口、杭州湾水域环抱,水位易受沿江海潮汐影响。目前浦东大片外围控制工程已基本建成,内河水位可以进行人工调控,常水位一般控制在 2.50~2.80 m;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上海市水利分片综合治理的“浦东片”,设计高水位为 3.75m,常水位为 2.50~2.80,预降水位为 2.0 m。

赵家沟地处长江口,为感潮河段,属非正规半日潮,长江的潮流向河口上溯,受到径流、地形等因素的影响,使潮位和潮流过程存在着一定的相位差。有关资料表明,洪季平均涨潮流速为 0.66 m/s,落潮流速为 0.94 m/s,枯季平均涨潮流速为 0.63 m/s,落潮流速为 0.73 m/s。由于本工程地点没有水文站,其特征潮位及设计潮位通过邻近的高桥站和中浚站经内插求得。根据计算推估,东泵闸区历史高潮位为 5.98 m,历史低潮位为 -0.54m,多年平均高潮位 3.39 m,多年平均低潮位 0.87 m。

(4) 土壤

根据中国土壤类型图,项目区所在区域浦东新区土壤以潜育、脱潜、潜育水稻土为主。以青黄泥、黄斑青紫泥、青紫泥、青黄土和黄泥头 5 个土种为主。

项目管理区域原区域为工业用地,地面均为硬化地面,无可剥离表土。项目泵闸工程区原区域主要为滩涂、防汛用地、养殖场和池塘,根据工程勘察报告(地质剖面图见图 2.7-1),可剥离表土区域主要为第①1-2 层灰黄色~灰色素填土,主要由粘性土组成,含植物根茎,土质松散不均,厚度约 1.0 m。

(5) 植被

根据中国植被类型图,上海市浦东新区植被以常绿阔叶林植被为主。乔木有香樟、广玉兰、雪松、龙柏、罗汉松、香樟、泡桐、杨树、枫杨、槐树等;灌木:迎春、结香、月季、万年青、栀子花、夹竹桃、丁香、野蔷薇、火棘等;绿篱有

大叶黄杨、瓜子黄杨、雀舌黄杨等，草种主要有黑麦草、狗牙根、马尼拉等。根据《2023 上海浦东新区统计年鉴》，浦东新区园林绿地面积为 34363.48 万 m^2 ，项目所在浦东新区绿化覆盖率约为 28.40%。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项目区一级区属南方红壤区，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ext{t}/(\text{km}^2\cdot\text{a})$ 。上海市大部分地区位于长江三角洲平原，为平原感潮河网地区。境内土壤侵蚀以微度水蚀为主。

项目区土壤侵蚀强度为微度，根据上海市水土流失调查、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划分研究报告成果及附近区域的水土流失监测情况，项目区背景土壤侵蚀模数约为 $300\text{t}/(\text{km}^2\cdot\text{a})$ 。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曹路镇，根据《全国水土保持规划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复核划分成果》和《上海市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 年)》，工程所在区域不属于上海市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2.1 主体工程设计

2017 年 6 月,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了《关于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沪浦发改城[2017]376 号);2018 年 10 月,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项目的初步设计,2019 年 8 月,项目取得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印发的《关于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浦水务[2019]162 号)。

2.2 水土保持方案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完成《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以《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行政许可文件》(浦水务许[2021]433 号)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1) 防治责任范围及分区

根据《水土保持方案》,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 12.06hm²,二级分区划分为泵闸工程区、外引河工程区、内引河工程区、项目管理区 4 个水土流失防治区。

表 2.2-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序号	防治分区	方案设计防治责任范围面积(hm ²)	备注
1	泵闸工程区	6.54	
2	外引河工程区	0.90	
3	内引河工程区	3.62	
4	项目管理区	1.00	
合计		12.06	

(2) 防治标准及目标

根据《水土保持方案》,项目区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土流失防治标准为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本项目总体 6 项防治目标值为: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8%,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渣土防护率为 99%,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8%,林草覆盖率为 27%,表土保护率 92%。

(3) 水土保持措施

根据《水土保持方案》，工程各类水土保持措施如下：

表 2.2-2 方案水土保持措施

	防治分区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防治措施及工程量	泵闸工程区	土地整治 1.46 hm ² 排水沟 240m 绿化覆土 0.27 万 m ³	混播草坪 1.46 hm ² 景观绿化 0.48hm ²	临时排水沟 1500m 集水池 50 个 沉砂池 6 个 密目网苫盖 0.7 hm ² 泥浆池 1 个
	外引河工程区	/	/	临时排水沟 50m 集水池 1 个 沉砂池 1 个
	内引河工程区	土地整治 1.18 hm ² 排水沟 300m 绿化覆土 0.21 万 m ³ 表土剥离 0.18 万 m ³	混播草坪 1.18 hm ² 景观绿化 0.24 hm ²	临时排水沟 200m 集水池 6 个 沉砂池 2 个 密目网苫盖 0.97 hm ² 泥浆池 1 个 三级沉淀池 1 个 洗车平台 2 个
	项目管理区	土地整治 0.54 hm ² 排水沟 400m 绿化覆土 0.28 万 m ³ 绿地灌溉设施 1 套、 透水铺装 0.16 hm ²	混播草坪 0.54 hm ² 景观绿化 0.24 hm ²	排水沟 400 m（利用已有） 密目网苫盖 0.54 hm ²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无。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无。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3.1.1 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批复，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12.06 hm^2 ，其中永久占地 11.16 hm^2 ，临时占地 0.9 hm^2 。

表 3.1-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序号	防治分区	方案设计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hm^2)	备注
1	泵闸工程区	6.54	
2	外引河工程区	0.90	
3	内引河工程区	3.62	
4	项目管理区	1.00	
合计		12.06	

3.1.2 水土保持监测的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调查结果，本工程实际发生的扰动范围为 12.06 hm^2 ，与方案批复相比，项目管理区有 0.75 hm^2 区域用于上海轨道交通崇明线浦东工作井施工建设，该区域由上海申通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负责管理，不纳入本项目防治责任范围；本工程最终扰动范围为 11.31 hm^2 ，其中永久占地 10.41 hm^2 ，临时占地 0.9 hm^2 。



表 3.1-2 水土保持监测的防治责任范围表

序号	防治分区	方案设计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hm ²)	工程实际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hm ²)	变化情况
1	泵闸工程区	6.54	6.54	0
2	外引河工程区	0.90	0.90	0
3	内引河工程区	3.62	3.62	0
4	项目管理区	1.00	0.25	-0.75
合计		12.06	11.31	-0.75

3.1.3 项目组核定的防治责任范围

项目组通过查阅竣工平面布置图中的各项技术经济指标并分析计算，并利用卫星遥感影像对整个项目区的防治责任范围进行核定，最终确定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 11.31 hm²。

3.2 弃渣场设置

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本工程设计无弃土（石、渣）场。工程实际施工中也未设置弃土（石、渣）场。

3.3 取土场设置

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本工程设计无取土（石、料）场。工程实际施工中也未设置取土（石、料）场。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依照方案编制的原则和目标，以防止新增水土流失和改善区域生态环境为主要目的，合理配置防治区的水土保持措施。在防治措施上做到开发与保护相结合，临时防护与永久防护相结合，工程与植物措施相结合，形成完整的防护体系。

本工程各分区水土流失防治将本着工程措施与植物措施相结合的原则，按照系统工程的原理，处理好局部与整体、单项与综合、近期与远期的关系，提出投资省、效益好、可操作性强的综合防治措施体系，有效地控制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重点防治时段为施工期。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结果，本工程各项措施体系与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措施体系对比如下：

表 3.4-1 水土流失防止措施体系对比表

防治分区	水土保持措施设计情况			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泵闸工程区	土地整治、排水沟、绿化覆土	混播草坪，景观绿化	临时排水沟，集水池，沉砂池，密目网苫盖，泥浆池	已按批复实施	已按批复实施	已按批复实施
外引河工程区	/	/	临时排水沟，集水池，沉砂池，	已按批复实施	已按批复实施	已按批复实施

防治分区	水土保持措施设计情况			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内引河工程区	土地整治、排水沟、绿化覆土，表土剥离	混播草坪，景观绿化	临时排水沟，集水池，沉砂池，密目网苫盖，泥浆池，三级沉淀池，洗车平台	已按批复实施	已按批复实施	已按批复实施
项目管理区	土地整治、排水沟、绿化覆土，绿地灌溉设施，透水铺装	混播草坪，景观绿化	排水沟，密目网苫盖	已按批复实施土地整治、排水沟、绿化覆土	已按批复实施混播草坪	已按批复实施排水沟，密目网苫盖

经过现场调查分析，工程区内布设的水土保持排水措施布局合理，满足区域排水要求，整体运行良好；植物措施植物种类选择合理，成活率高，植物长势较好，具有良好的水土流失防治功能，同时营造了一个优美的工作生活环境。

综上所述，参验单位一致认为本次验收范围内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布局是合理的，具有明显的防治效果。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3.5.1 工程措施实施情况

本工程实际施工过程中，已实施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基本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设计要求进行落实，主要包括：绿化覆土、土地整治等。具体工程量见表 3.5-1。

表 3.5-1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工程量表

水土保持措施量				设计总量	实际总量	变化量
水土保持 工程进度	泵闸工程区	工程措施	排水沟 (m)	240	240	0
			土地整治 (hm ²)	1.46	1.46	0
			绿化覆土 (万 m ³)	0.27	0.27	0
			沉砂池 (个)	1	1	0
	内引河工程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hm ²)	1.18	1.18	0
			绿化覆土 (万 m ³)	0.21	0.21	0
			表土剥离 (万 m ³)	0.18	0.18	0

	项目管理区	工程措施	排水沟（m）	300	300	0
			排水沟（m）	400	400	0
			土地整治(hm ²)	0.54	0.10	-0.44
			绿化覆土（万 m ³ ）	0.28	0.05	-0.23
			绿地灌溉设施（套）	1	0	-1
			透水铺装(hm ²)	0.16	0	-0.16

注：“+”为实际完成比方案设计工程量增加，“-”为实际完成比方案设计工程量减少。

实际布设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与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相比，因项目管理区最终面积减少，造成项目管理区绿化覆土减少 0.23 万 m³，绿地灌溉设施减少 1 套，透水铺装减少 0.16hm²。

3.5.2 植物措施实施情况

主体工程完成后，施工单位陆续对空地裸露面实施了普通乔灌草绿化或园林式绿化，植物成活率和覆盖率均较高，长势良好。

本工程实施的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工程量（面积）见表 3.5-2。

表 3.5-2 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工程量表

水土保持措施量				方案批复	实际发生	变化情况
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	泵闸工程区	植物措施	混播草坪（hm ² ）	1.46	1.46	0
			景观绿化（hm ² ）	0.48	0.48	0
	内引河工程区	植物措施	混播草坪(hm ²)	1.18	1.18	0
			景观绿化(hm ²)	0.24	0.24	0
	项目管理区	植物措施	混播草坪(hm ²)	0.54	0.10	-0.44
			景观绿化(hm ²)	0.24	0	-0.24

注：“+”为实际完成比方案设计工程量增加，“-”为实际完成比方案设计工程量减少。

监测人员对本项目乔灌木及地被护进行覆盖度指标监测，按照确定的监测方法在绿化种植区域随机布设样方，测定样方点处的盖度指标，各样方点测定值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本项目植被盖度。根据现场调查监测结果可知，截至 2024 年 6 月，本项目植物的成活率达到约 98%，可知区内植物管护措施较好。以上乔木、灌木及地被成活率均达到了当年出苗率与成活率在 90%以上的要求，符合治理标准要求。

3.5.3 临时防治措施实施情况

施工期间采取的临时防护措施主要有临时排水沟、密目网苫盖等，临时防护措施的实施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减轻建设过程中的水流冲刷，减少施工期水土流失。

本工程实施的临时措施的工程量详见表 3.5-4。

表 3.5-4 本工程实施的临时措施的工程量

水土保持措施量				方案批复	实际发生	变化情况
水土保持 工程进度	泵闸工程 区	临时 措施	临时排水沟 (m)	1500	1500	0
			集水池 (个)	50	50	0
			沉砂池 (个)	6	6	0
			密目网苫盖(hm ²)	0.7	0.7	0
			泥浆池 (个)	1	1	0
	外引河工 程区	临时 措施	临时排水沟 (m)	50	50	0
			集水池 (个)	1	1	0
			沉砂池 (个)	1	1	0
	内引河工 程区	临时 措施	临时排水沟 (m)	200	200	0
			集水池 (个)	6	6	0
			沉砂池 (个)	2	2	0
			洗车平台 (个)	2	2	0
			三级沉淀池 (个)	1	1	0
			泥浆池 (个)	1	1	0
			密目网苫盖(hm ²)	0.97	0.97	0
	项目管 理区	临时 措施	密目网苫盖(hm ²)	0.54	0.10	-0.44
			临时排水沟 (m)	400	400	0

注：“+”为实际完成比方案设计工程量增加，“-”为实际完成比方案设计工程量减少。

3.5.4 工程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量与水保方案对比情况

实际实施的水保措施工程量与原方案设计量的对比情况统计表 3.5-5。

表 3.5-5 水土保持措施量变化对比分析

序号	名称	单位	设计量	实际量	增减情况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1	泵闸工程区				
1.1	排水沟	m	240	240	0
1.2	土地整治	hm ²	1.46	1.46	0
1.3	绿化覆土	万 m ³	0.27	0.27	0
2	内引河工程区				

2.1	土地整治	hm ²	1.18	1.18	0
2.2	绿化覆土	万 m ³	0.21	0.21	0
2.3	表土剥离	万 m ³	0.18	0.18	0
2.4	排水沟	m	300	300	0
3	项目管理区				
3.1	排水沟	m	400	400	0
3.2	土地整治	hm ²	0.54	0.10	-0.44
3.3	绿化覆土	万 m ³	0.28	0.05	-0.23
3.4	绿地灌溉	套	1	0	-1
3.5	透水铺装	hm ²	0.16	0	-0.16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1	泵闸工程区				
1.1	混播草坪	hm ²	1.46	1.46	0
1.2	景观绿化	hm ²	0.48	0.48	0
2	内引河工程区				
2.1	混播草坪	hm ²	1.18	1.18	0
2.2	景观绿化	hm ²	0.24	0.24	0
3	项目管理区				
3.1	混播草坪	hm ²	0.54	0.10	-0.44
3.2	景观绿化	hm ²	0.24	0	-0.24
第三部分临时措施					
1	泵闸工程区				
1.1	临时排水沟	m	1500	1500	0
1.2	集水池	个	50	50	0
1.3	沉砂池	个	6	6	0
1.4	密目网苫盖	hm ²	0.7	0.7	
1.5	泥浆池	个	1	1	0
2	外引河工程区				
2.1	临时排水沟	m	50	50	0
2.2	集水池	个	1	1	0
2.3	沉砂池	个	<u>1</u>	<u>1</u>	0
3	内引河工程区				
3.1	临时排水沟	m	200	200	0
3.2	集水井	个	6	6	0
3.3	沉砂池	个	2	2	0
3.4	洗车平台	个	2	2	0
3.5	三级沉淀池	个	1	1	0
3.6	泥浆池	个	1	1	0
3.7	密目网苫盖	hm ²	0.97	0.97	0
4	项目管理区				
4.1	临时排水沟	m	400	400	0

4.2	密目网苫盖*	hm ²	0.54	0.10	-0.44
-----	--------	-----------------	------	------	-------

注：“+”为实际完成比方案设计工程量增加，“-”为实际完成比方案设计工程量减少。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3.6.1 实际投资完成情况

本工程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为 419.22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为 72.54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为 206.70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为 81.19 万元，独立费用为 55.84 万元，基本预备费为 2.95 万元。

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详见表 3.5-5。

表 3.5-5 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实际投资（万元）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	72.54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	206.7
第三部分临时措施				/	81.19
第四部分独立费				/	55.84
1	建设管理费	%	2	/	7.21
2	水土保持监理费			/	12.0
3	水土保持监测费			/	12.74
4	科研勘测设计费			/	20.0
5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费			/	3.89
一至四部分合计				/	416.27
基本预备费				/	2.95
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	419.22

3.6.2 与方案设计投资对比情况

与方案对比，工程措施费用建设了 41.53 万元；植物措施费用减少了 55.59 万元；临时措施费用减少了 2.91 万元；独立费用减少 19.78 万元，总投资减少 119.81 万元。

表 3.5-6 与方案设计投资对比情况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方案设计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114.07	72.54
1	泵闸工程区					
1.1	排水沟	m	240	483.3	11.60	11.60
1.2	土地整治	hm ²	1.46	8400	1.23	1.23

1.3	绿化覆土	万 m ³	0.27	405200	10.94	10.94
2	内引河工程区					
2.1	土地整治	hm ²	1.18	8400	0.99	0.99
2.2	绿化覆土	万 m ³	0.21	405200	8.51	8.51
2.3	表土剥离	万 m ³	0.18	185000	3.33	3.33
2.4	排水沟	m	300	483.3	14.50	14.50
3	项目管理区					
3.1	排水沟	m	400	483.3	19.33	19.33
3.2	土地整治	hm ²	0.54	8400	0.45	0.084
3.3	绿化覆土	万 m ³	0.28	405200	11.35	2.026
3.4	绿地灌溉	套	1	20	20.00	0
3.5	透水铺装	hm ²	0.16	740000	11.84	0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262.29	206.7
1	泵闸工程区					
1.1	混播草坪	hm ²	1.46	28.14	41.08	41.08
1.2	景观绿化	hm ²	0.48	180	86.40	86.40
2	内引河工程区					
2.1	混播草坪	hm ²	1.18	28.14	33.21	33.21
2.2	景观绿化	hm ²	0.24	180	43.20	43.20
3	项目管理区					
3.1	混播草坪	hm ²	0.54	28.14	15.20	2.814
3.2	景观绿化	hm ²	0.24	180	43.20	0
第三部分临时措施					84.10	84.10
1	泵闸工程区					
1.1	临时排水沟	m	1500	169.88	25.48	25.48
1.2	集水池	个	50	2497.42	12.49	12.49
1.3	沉砂池	个	6	16676.31	10.01	10.01
1.4	密目网苫盖	hm ²	0.7	6.67	4.67	4.67
1.5	泥浆池	个	1	7279.38	0.73	0.73
2	外引河工程区					
2.1	临时排水沟	m	50	169.88	0.85	0.85
2.2	集水池	个	1	2497.42	0.25	0.25
2.3	沉砂池	个	1	16676.31	1.67	1.67
3	内引河工程区					
3.1	临时排水沟	m	200	169.88	3.40	3.40
3.2	集水井	个	6	2497.42	1.50	1.50
3.3	沉砂池	个	2	16676.31	3.34	3.34
3.4	洗车平台	个	2	35000	7.00	7.00

3.5	三级沉淀池	个	1	19338.29	1.93	1.93
3.6	泥浆池	个	1	7279.38	0.73	0.73
3.7	密目网苫盖	hm ²	0.97	6.67	6.47	6.47
4	项目管理区			9.84	0.00	0.00
4.1	密目网苫盖*	hm ²	0.54	6.67	3.60	0.667
第四部分独立费					75.62	55.84
1	建设管理费				9.21	7.21
2	水土保持监理费				12.0	12.0
3	水土保持监测费				22.41	12.74
4	科研勘测设计费				20.0	20.0
5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费				12.00	3.89
一至四部分合计					536.08	416.27
基本预备费					2.95	2.95
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539.03	419.22

3.7 总体布局变化及合理性分析

(1) 变化情况

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完成时，项目处于主体施工阶段，实际施工与方案设计基本相同，同时实际施工过程中对局部措施进行了优化。各防治区实际水土保持防治措施与方案基本一致。主体工程区形成以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相结合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措施体系完备，能满足工程区内水土流失防治需要。

(2) 调整后的布局评价

本工程针对方案设计不同的防治要求，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各区域大多采取了比较适宜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措施形式多样、数量大、工程质量较高、防治效果较好。根据监测季报以及总结报告，各防治区在采取水土保持措施后，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均比较明显，且土壤侵蚀强度和水土流失面积及水土流失量均随着临时措施的完善和永临结合防治水土流失功能的发挥而逐渐下降。

各分区水土保持防治的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基本能够满足相关水土保持的要求，总体上各分区水土保持防治的措施基本已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进行实施。本项目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对工程施工过程中的扰动进行防护，可大幅减小施工可能产生水土流失影响。本工程在施工阶段按照相应的设计标准进行了

施工，符合水土保持临时防护要求，起到了良好的水土保持作用。水土保持措施与设计基本一致，实际建设过程均满足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综上分析评价结果，实施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与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基本一致，已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能有效防治水土流失，符合水土保持临时防护要求，起到了良好的水土保持作用。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4.1 质量管理体系

(1) 建设单位质量管理体系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同主体工程一起纳入质量管理体系之中,强调参建各方要以质量控制为中心,并建立了以项目法定代表为质量第一责任人的质量管理体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积极参与工程建设全过程和全方位的监控工作。

在工程准备初期,为确保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到实处,加强了工程招投标、合同管理和工程建设监理等方面工作。在工程建设管理中,始终坚持“目标明确、职责分明、控制有力、监督到位、及时总结、不断改进”的原则,认真贯彻执行业主负责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的建设管理原则,严格按照“服务、协调、督促、管理”的八字方针,积极推行“四位一体”的运作机制,把搞好工程建设服务作为第一任务,为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和施工条件,使工程质量、安全、进度、投资得到良好的平衡和控制。

(2) 设计单位

主体设计单位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具有系统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完整的编校审质量把控环节,在设计人员资格审查、设计策划文件审查、输入文件审查、内部专业资料互提审查、设计产品验证等方面均采取严格的质量控制措施,同时设计院拥有先进齐全的软硬件设备,具备丰富的同类项目经验。

(3) 监理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本项目的监理单位是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工程监理采取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制,监理部总监、专业监理工程师组成,对工程施工进行全面管理。监理部下设一名专业监理工程师,对工程现场进行全部管理,负责管理工程的施工进度、施工质量、施工安全及处理现场小型变更等,并负责管理工程投资、合同管理及协调工作。

质量控制是监理工作的中心,监理单位依照合同文件及国家、行业规范、规程,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全面控制,主要按以下方面实施:①施工控制,施工前认真审查设计图纸、文件及施工单位报审的施工组织设计;加强施工单位进场人

员、材料，设备的定购，督促施工单位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做好工程项目划分工作。②工程施工中的质量控制，坚持实行“三检制”及“四方联检制”，对重要工序进行旁站监理，事后严把质量评定关。

（4）监测单位

监测单位为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为保证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质量，实行“全流程管理，分环节控制”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体系。按照《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要求，结合工程施工进展情况，明确监测工作的目标任务，同时建立与监测工作相适应的管理制度，保证项目实施的进度和成果质量。

①总监测工程师负责制。监测过程中总监测工程师与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紧密联系，及时了解建设工程进度，保证监测实效性，同时对项目进度和成果质量全面负责。

②专题负责制。将监测工作细分为若干专题，每个监测人员专管其中 1-2 项，监测时分工合作，保证工程建设水土保持信息收集的专业性和全面性。

③监测工作规范制

严格按照《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水土保持实验规范》和《水土保持监测设施通用技术条件》等技术标准和规范的要求进行数据采集。在进行数据记录、汇总及提交监测报告时，使用规范、统一的表格。

（5）施工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项目施工单位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建立了自己的质量保证体系，并通过了认证，从管理评审、质量计划、物资采购、产品标识到过程控制、检验和试验、不合格产品控制、纠正和预防措施及搬运、防护、交付、统计技术的应用、服务等覆盖项目工程，从开工到责任缺陷期满的全过程进行了明确规定，对施工全过程的质量活动作了具体的描述，提出了具体的质量控制规定和要求。在项目中他们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有关规定做好质量管理，并深入开展质量保证体系和质量改进活动，建立了本项目的质量保证体系，把质量管理的每项工作具体落实到每个部门、每个人，使质量工作事事有人管，人人有责任，办事有标准，工作有检查，检查有落实。

建立以施工单位项目经理为领导,总工程师中间控制,质量检查员基层检查,各施工班组自检的三级质量管理体系,建立全员质量意识,贯彻谁施工谁负责质量,加强质量过程控制的动态管理,全面实施过程精品战略,设置工序质量控制要点,调整施工部署,纠正质量偏差,确保工程目标的实现。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4.2.1 项目划分及结果

根据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对水土保持工程划分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和单元工程。

单位工程:可以独立发挥作用,具有相应规模的单项治理措施和规模大的单项工程。

分部工程:单位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可单独或组合发挥一种水土保持功能的工程,同时考虑工程量和投资相对均衡。

单元工程:分部工程中由几个工序、工种完成的最小综合体,是日常质量考核的基本单位。单元工程的划分根据《建筑工程质量评定标准》进行。

根据现场抽查情况和水土保持工程完成情况,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重新划分为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建设工程、临时防护工程和防洪排导工程等 4 类单位工程,其中共包括 12 个分部工程,190 个单元工程。

表 4.2-1 水土保持措施治理评定划分表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数量	划分方法
1	土地整治工程	土地整治	28	2.74hm ²	按面积划分,每 0.1hm ² 为 1 个单元工程
		绿化覆土	6	0.53hm ²	
2	植被建设工程	景观绿化	35	3.46hm ²	按图斑划分,每 0.1hm ² 为 1 个单元工程
		混播草坪			
3	临时防护工程	临时排水沟	22	2150m	按长度划分,每 100m 为 1 个单元工程
		密目网苫盖	18	1.77 hm ²	按图斑划分,每 0.1hm ² 为 1 个单元工程
		洗车平台	2	2	按座划分,1 座为 1 个单元工程
		三级沉淀池	1	1	
		集水池	57	57	
		沉砂池	9	9	
		泥浆池	2	2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数量	划分方法
4	防洪排导工程	排水沟	10	940	按长度划分, 每 100m 为 1 个单元工程
合计	4	12	190	190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1) 质量评定程序

施工单位自评, 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抽验认定, 质量监督机构核定。一般单元工程质量由施工单位质监部门组织自评, 监理单位核定; 分部工程由施工单位质监部门自评, 监理单位复核, 建设单位核定;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是在施工单位自评的基础上, 由建设单位复核或委托监理单位复核, 报质量监督机构核定。

(2) 质量评定方法及标准

工程措施的分部工程质量评定是在分部工程竣工验收意见的基础上, 由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组成评定小组, 对工程的建设过程和运行情况进行考核, 根据施工记录、监理记录、工程外观、工程缺陷和处理情况等综合评定。参与质量评定的各方, 本着认真负责公正的原则, 对该工程各项水土保持工程给予了公正的评定。

植物措施的分部工程质量评定由建设单位直接验收, 以成活率、保存率为主要评定依据。

(3) 质量评定结果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具体质量评定结果见表 4.2-1。

表 4.2-1 水土保持措施质量评定情况表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合格数	分部工程质量等级	工程质量等级
1	土地整治工程	土地整治	28	28	合格	合格
		绿化覆土	6	6	合格	
2	植被建设工程	景观绿化	35	35	合格	
		混播草坪				
3	临时防护工程	临时排水沟	22	22	合格	
		密目网苫盖	18	18	合格	
		洗车平台	2	2	合格	
		三级沉淀池	1	1	合格	
		集水池	57	57	合格	
		沉砂池	9	9	合格	
		泥浆池	2	2	合格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合格数	分部工程质量等级	工程质量等级
4	防洪排导工程	排水沟	10	10	合格	
合计	4	12	190	190	合格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本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多余土方全部被外运，全线未设弃渣场，项目不涉及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4.4 总体质量评价

本次验收组采用实地量测和查阅资料相结合的方式，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复核。验收组认为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比较重视水土保持工作，从设计到施工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主体工程施工中，建立了监理单位控制、施工单位保证、政府职能部门监督的质量管理体系，监理单位做到全过程监理，在质量控制方面抓住了控制要点，并采取了相应的手段加以控制，有效地保证了工程质量。

通过建立单位与各参建施工单位自查，查阅与水土保持有关的施工资料，并结合现场实际情况，本工程水土保持措施共 4 个单位工程、12 个分部工程，190 个单元工程。本工程建设中的各项水土保持工程均达到质量评定标准，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单元工程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单位工程全部合格。

5 工程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5.1 初期运行情况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工程主要工程措施已全部完工,经过一段时间试运行,证明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质量很好,运行正常,未出现安全稳定问题,工程维护及时到位,效果显著。植物措施主要以景观绿化带及植草护坡为主,植被生产情况良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显著。

5.2 水土保持效果

5.2.1 水土流失治理度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 50434-2018),水土流失治理度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治理达标面积占水土流失总面积的百分比。其计算公式如下:

$$\text{水土流失治理度}(\%) = \frac{\text{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text{水土流失总面积}} \times 100\%$$

项目水土流失面积11.31 hm²。项目建成后,水土流失区域均得到治理,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1.31 hm²。

各防治分区水土流失治理情况详见表 5.2-1。

表5.2-1 水土流失治理度计算表

防治分区	时段	水土流失面积 (hm ²)	水土保持措施治理达标 面积 (hm ²)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		评估 结果
				治理效果	目标值	
泵闸工程区	设计水平年	6.54	6.54	100	98	达标
外引河工程区		0.90	0.90	100	98	达标
内引河工程区		3.62	3.62	100	98	达标
项目管理区		0.25	0.25	100	98	达标
综合目标		11.31	11.31	100	98	达标

5.2.2 土壤流失控制比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 50434-2018),土壤流失控制比=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容许土壤流失量/治理后每平方公里年平均土壤流失量。项目区属于南方红壤区,容许土壤流失量 500t/(km²·a)。目前,经过采取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进行防治之后,项目区的蓄水保土能力得到了恢复和改善,根据水土保持监测结果,工程区治理后每平方公里年平均土壤流失量 300t/

($\text{km}^2 \cdot \text{a}$),

达到项目区容许土壤流失量。由土壤流失控制比 = 项目区容许土壤流失量 / 项目区实测值, 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67, 达到水土保持方案 1.0 的防治目标。

5.2.3 渣土防护率

渣土防护率指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采取措施实际挡护的永久弃渣、临时堆土数量占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的百分比。其计算公式如下:

$$\text{渣土防护率}(\%) = \frac{\text{实际挡护的永久弃渣、临时堆土数量}}{\text{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 \times 100\%$$

工程弃方总量 43.0 万 m^3 , 余方均按行政许可要求外运至浦东新区老港镇大治河南岸生态廊道项目、小洋山围垦一期工程、小洋山港口公共设施及资源综合利用区陆域行程工程和长江口海域疏浚物海洋倾倒区填埋或倾倒。本方案各项措施拦挡的弃土(渣)量为扣除水蚀以及运输过程损失的弃渣量, 运输过程损失量以 1% 计, 渣土防护率即为 99%。达到水土保持方案 99% 目标。

5.2.4 表土保护率

项目场地内可剥离表土 0.18 万 m^3 , 项目施工后剥离表土约 0.18 万 m^3 , 表土保护率达到 99.9%, 达到水土保持方案 92% 的目标。

5.2.5 林草植被恢复率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 50434-2018), 林草植被恢复率 = 林草类植被面积 / 可恢复植物措施的面积。可恢复植被面积是指在当前技术经济条件下, 通过分析论证确定的可以采取植物措施的面积。

本工程可绿化面积共计 2.74 hm^2 , 实施绿化面积共 2.74 hm^2 , 因此项目区内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100%。工程实施后, 控制和减轻工程建设所造成的水土流失效果显著, 并减少水土流失对工程建设和运行的危害。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100%, 达到水土保持方案 98% 目标。

5.2.6 林草覆盖率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 50434-2018), 林草覆盖率 = 林草类植被面积 / 项目建设区面积。

本工程总用地面积为 11.31 hm^2 , 至设计水平年林草面积共计 2.74 hm^2 , 考虑到项目建成后, 原内陆滩涂、坑塘、设施农用地变为赵家沟水域, 林草覆盖率中

不计入水域面积，建成后陆地区域面积为 4.73 hm^2 。至设计水平年整个防治责任范围的林草植被覆盖率为 58%，达到方案目标值 27% 的要求。

表 5.2-2 土流失防治效果达标情况汇总表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土壤流失控制比	渣土防护率%	表土保护率(%)	林草植被恢复率%	林草覆盖率%
方案目标值(一级标准)	98	1.0	99	92	98	27
实现值	100	1.67	99	99.9	100	58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根据工作的规定和要求，评估调查过程中，评估组向项目区周围群众进行了调查，本次调查共发放调查表 50 份，收回 50 份，反馈率 100%。调查结果显示：90% 的人认为本工程建设对当地经济有很大的促进作用，88% 的人认为项目对当地环境有好的影响，92% 的人认为项目对扰动土地恢复得好，86% 的人认为项目林草植被建设得好。90% 的人认为项目对周边居民生活有好的影响，94% 的人认为项目总体的水土保持状况较好，90% 的人认为项目总体运行状况较好。

表 5.3-1 项目区水土保持公众调查

调查项目评价	好		一般		差		说不清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项目对当地经济的促进作用	45	90	5	10	0	0	0	0
项目对当地环境的影响	44	88	6	12	0	0	0	0
项目对扰动土地恢复情况	46	92	4	8	0	0	0	0
项目林草植被建设	43	86	7	14	0	0	0	0
本项目对周边居民生活影响	45	90	5	10	0	0	0	0
项目总体水土保持状况	47	94	2	4	0	0	1	2
项目总体运行状况	45	90	5	10	0	0	0	0

总体来看，被访问者对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措施工程评价较高。

6 水土保持管理

6.1 组织领导

建设单位：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按照国家、地方和上级关于水土保持工作的要求，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部成立以项目经理为首的水土保护领导小组，下设工程部负责水土保持日常工作，建设单位各部门实行水土保持岗位责任制。

项目部所属各部门必须服从以项目经理为首的水土保持领导小组的管理，并在领导小组的统一安排下负责现场实施。

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主体设计单位加强了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信息交流和现场服务，常驻工地，不定期巡视工程各施工面，发现与设计意图不符之处，及时通知监理工程师责令施工单位改正。加快了设计问题处理速度，加强了现场控制力度，取得了良好效果。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为施工单位，建立了以项目经理为首的环境组织保证体系，完善和保证了项目环境监察体系的正常运转，建立了以施工队队长为首的现场施工环境管理小组，以指导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保证环境保护措施和水土保持措施的落实。确保工程质量。

6.2 规章制度

为切实加强工程质量管理，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在工程开工伊始，制定了工程质量和创优目标，各参建单位组织制定了管理办法的实施细则，制定完善了各项建设管理制度，制订实施细则和安全质量控制专项办法和指南，编制作业指导书，确保管理制度标准化的落实，全面规范现场管理，明确各级质量责

任人, 落实质量责任制, 形成由公司工程部组织, 质检安全部、财务部共同管理, 监理单位日常监理, 设计单位技术支持, 施工单位具体落实的良好质量控制体系。

6.3 建设管理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积极开展水土保持相关工作, 截至目前, 工程已按照批准的设计内容建设完成, 各项分部工程已按照合同内容建设到位, 工程建设符合有关规程、规范要求。工程质量合格; 投资控制在总概算范围内; 运行管理单位及经费已落实; 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 效益显著。

6.4 水土保持监测

2021 年 5 月, 建设单位委托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接受委托后, 公司依据相关要求, 并按照监测合同约定, 编制了《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共 12 个季度), 2024 年 6 月编制完成了《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根据相关规程, 结合本工程实际, 监测结果表明: 监测期内未观测到施工扰动造成的大面积土壤侵蚀强度和程度明显提高的情况; 工程水土保持工作做得较好, 特别是工程区内的绿化工程、防护工程, 各扰动地表生态恢复等工作都取得较好效果, 最大限度地减少了因工程建设引发的水土流失; 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到位, 各项指标均已达到了《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中提出的水土保持防治目标, 全部指标均达到《开发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50434-2008) 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的要求。

水土保持监测符合水土保持方案和监测规范要求, 内容全面, 方法基本可行, 监测成果可行。

6.5 水土保持监理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由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监理, 制定了完善的监理规划和实施细则以及设计文件图纸审查制度、技术交底制度、开工报告审查制度、材料构件检查及复验制度、工程质量监量制度、施工进度监督及报告制度、工程质量问题和工程质量事故处理制度、施工进度监督及报告、投资监理

制度、监理部报告制度、监理日志和会议制度、安全监理制度等工作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

从相关监理成果分析，主体监理单位对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投资、建设工期、工程质量进行了有效控制和监督，取得了良好的效果。监理单位根据国家有关的规程规范，结合工程建设特点，编制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和施工技术要求，以此为依据开展工程监理工作，对排水沟、植被建设等工程实施监理，水土保持监理符合规范要求，方法可行，水土保持监理成果可靠。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行政主管部门通过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报送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对工程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情况与方案编制单位进行多次联系和沟通，并提出相应的指导意见。我公司根据水行政主管部门的指导意见，并结合实际施工情况，及时安排施工责任单位予以落实和整改。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不涉及。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工程完工后，由建设单位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实行行政主管部门领导下的专业人员负责制。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制定了管理维护养护办法，对已实施的各种水土保持措施进行检查、管护和维修等工作，对植被稀疏区域及时进行补植，建设单位应继续加强对水土保持措施的管护，使其水土保持功能不断增强，发挥长期、稳定的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

7 结论

7.1 结论

经实地抽查和对相关档案资料的查阅，验收组认为：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体系健全，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和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了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把水土保持工作作为工程建设管理的主要内容之一，根据水土保持方案和工程实际情况，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和主体设计确定的工程、植物和临时措施，防护措施整体到位，完成的水土保持工程区域生态环境较工程施工期有明显改善。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总体合理。水土流失防治指标中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67，拦渣率为 99%，表土保护率 99.9%，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林草覆盖率为 58%。

工程档案管理规范，竣工资料齐全，质量检验和评定程序规范，未发现重大质量缺陷，试运行情况良好，已具备较强的水土保持功能。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达到了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满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要求。

7.2 遗留问题安排

无。

8 附件及附图

8.1 附件

附件 1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附件 2 项目立项（审批、核准、备案）文件

附件 3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件

附件 4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审批文件

附件 5 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意见

附件 6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附件 7 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照片

附件 8 其他资料

8.2 附图

附图 1 主体工程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附图 3 水土保持措施布设竣工验收图

附图 4 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图

8.1 附件

附件 1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2017 年 6 月，项目取得项目建议书批复；

2018 年 9 月，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了《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8 年 10 月 19 日，取得《关于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沪浦发改城 [2017] 376 号）；

2018 年 12 月 7 日，取得《建设工程用地规划许可证》（沪规地（2018）EA31000020184461）；

2019 年 8 月 8 日，取得《关于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浦水务 [2019] 162 号）；

2020 年 4 月 7 日，取得《上海市建筑工程开工报送（备案）信息表》（网上申请编号：W202004130185）；

2020 年 5 月 22 日，取得《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关于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浦水务许字 [2020] 第 278 号）；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完成《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以《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行政许可文件》（浦水务许[2021]433 号）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2021 年 5 月建设单位委托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2024 年 6 月，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

附件 2 项目立项（审批、核准、备案）文件



3101152305117760

主动公开

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沪浦发改城〔2017〕376 号

关于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浦东新区环境保护和市容卫生管理局：

你局《关于报送浦东新区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浦环保市容〔2016〕978 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提高地区防汛除涝能力，实现片区内水资源调度，改善水环境和周边地区环境，原则同意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立项建设。

二、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选址于七甲港老堤外侧预留口门处，纵轴线布置于七甲港外两侧大堤中间。工程占地面积约 14.8 公顷。具体选址应结合地区规划，以及内河港池运营及通航影响、外河围堰稳定性等因素，进一步优化泵闸选址及轴线位置。管理区选址于

项目代码：31011500245622020171A3502015 - 1 -

赵家沟西北侧，极地考察国内基地西南侧，占地面积约 10000 平方米。

三、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泵闸及交通桥，内河护岸，配套业务用房、场地道路、绿化，以及前期征收工作等。水闸闸首净宽 30 米（两孔布置，单孔净宽 15 米），泵站总流量 90 立方米/秒，交通桥宽 8 米。配套业务用房建设规模根据区域规划及相关规范要求，在下阶段进一步研究明确。

四、水闸工程为 I 等工程，站身（闸首）、进出水池（消力池）、外河翼墙等主要建筑物为 I 级，内河翼墙、护岸等次要建筑物为 3 级，临时建筑物为 4 级。地震设防烈度按 7 度设防。

五、在下阶段工作中，应进一步协调落实规划选址、建筑容量等相关工作，深入研究总体设计方案，以节约投资，降低工程造价。

六、本项目总投资在工可批复中明确，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新区财力承担。

七、《关于赵家沟水利枢纽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沪浦计投〔2004〕705 号）文件作废。

接文后，请按照基本建设程序，抓紧开展各项前期工作，落实规划、土地等有关建设条件，进一步优化工程方案，编制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和节能评估文件报送我委审批。

特此批复。

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年6月14日



抄送：新区政府、财政局、建交委、审计局、规土局。

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6月15日印发

—3—

附件 3 水土保持方案、重大变更及其批复文件



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行政许可文件

浦水务许（2021）433 号

关于准予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向本机关提交的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申请，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标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机关决定：

一、原则同意你公司报送的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的水土保持方案。

二、本工程经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同意建设。工程于 2020 年 7 月开工，完工时间为 2022 年 5 月，总工期为 23 个月。工程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曹路镇，东至长江口，南至粮食储备基地，西至赵家沟东段航道，北至极地考察基地。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内引河工程区、泵闸工程区、外引河工程区和项目管理区四个部分。内引河工程区建设包括内河翼墙、内河护坡等；泵闸工程区建设包括内外

河海漫、泵闸站、内外河翼墙等；外引河工程区建设包括外河引堤等；项目管理区建设包括办公室、道路、管理区绿化等。工程总占地面积为 12.06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 11.16 公顷，临时占地 0.90 公顷。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2.06 公顷，工程挖方量 55.16 万立方米，填方量 11.30 万立方米，借方量 9.92 万立方米，弃方量 53.78 万立方米。工程执行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水土流失治理度 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挡护率 99%，表土保护率 92%，林草植被恢复率 98%，林草覆盖率 27%。设计水平年为工程完工后的当年，即 2022 年。

三、你公司工程建设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按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防治分区、防治措施和水土保持监测方案实施，严格控制施工扰动范围，禁止随意占压破坏地表植被，确保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全部落实，并达到预期的目标值，满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要求。

（二）严格按照有关建设程序，落实本方案下阶段的设计、施工组织等管理工作，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三）严格按照渣土排放处置相关规定落实本工程渣土处置工作。

（四）严格按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规程的有关

要求将监测情况报送区水务局，并接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工程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应报区水务局审批。

（五）在生产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和投入使用前，组织第三方机构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自行组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并公开验收情况。在公开验收情况后、生产建设项目投入使用前，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报送区水务局备案。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入使用。

你单位如不服本决定，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或上海市水务局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

2021年4月20日

抄送：上海市浦东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附件 4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审批资料

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

浦水务〔2019〕162号

关于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 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上报的《关于上报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请示》（浦工建管〔2018〕230号）及由上海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初步设计文件收悉，根据专家评审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工程内容

工程位于浦东新区赵家沟入长江口处，工程范围西起外高桥粮油储备仓库内河港池，东至长江口，是浦东新区沿长江口重要引排水口门和通道之一。

工程内容包括新建赵家沟东泵闸一座，节制闸净宽 30 米，泵站设计流量 90 立方米/秒，内引河（约 149 米）及相关附属管理设

—1—

施。

二、设计标准

工程等别为 1 等。

泵闸主要建筑物站身和闸首、内外河消力池、进出水池、外河翼墙及外河堤防为 1 级水工建筑物；泵闸次要建筑物内河翼墙、内河挡墙等为 3 级水工建筑物，外河施工围堰为 3 级水工建筑物，内河施工围堰为 5 级水工建筑物。

工程合理使用年限，站身和闸首、内外河消力池、进出水池、外河翼墙及外河堤防等 1 级建筑物的合理使用年限为 100 年，内河翼墙、内河挡墙等 3 级水工建筑物的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泵闸穿堤建筑物，其防洪（潮）标准与该处的一线海塘相同，防潮标准采用 200 年一遇高潮位（6.29 米）+12 级风下限（32.7 米/秒）正面袭击标准。

除涝标准采用 20 年一遇最大 24 小时面雨量（204.6 毫米），对应 1963 雨型及相应潮型。

工程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为 0.10g。

三、工程设计

（一）总体设计

在浦东新区赵家沟入长江口现状七甲港老堤外侧预留的口门处新建赵家沟东泵闸一座，泵闸中心与规划河道中心线重合。站身闸首平面布置采用“闸+泵+闸”方案，泵站总流量 90 立方米/秒，泵站设 4 台泵，单泵流量 22.5 立方米/秒；水闸为 2 孔，单孔净宽 15 米。泵闸纵向总长 360 米（包括内河防冲槽、内河海漫段。进

水前池及进水池，站身闸首，外河出水池及消力池、外河海漫段、外河防冲槽）。

泵闸外河侧布置有外引堤，北侧外引堤长 110 米，南侧外引堤 130 米。

泵闸内河侧新开内引河与赵家沟东段航道工程衔接，内引河长约 149 米，宽约 158 米，两侧新建护岸总长约 313.5 米。

（二）机电及金属结构

1、水力机械

同意选用斜式轴流泵，同意辅助系统设备包括技术供水系统、消防供水系统、渗漏排水系统、检修排水系统、通风系统、水力监测系统、起重设备等设计内容。

2、金属结构

节制闸为潜孔式平面直升门型。配套启闭设备采用液压启闭机。

泵站金属结构包括进水口清污机、大栅隙拦污栅、泵站进水口检修闸门、出水口拍门、快速闸门及相应的附属设施，配套启闭设备均为液压启闭机。

3、电气工程

赵家沟东泵闸用电负荷为二级负荷，采用二路 35kV 电源供电，二路电源互为热备用，电源备用率为 100%，以电缆引入新建 35kV 变电站。

泵闸主要用电负荷为 4 台 10kV 斜式轴流泵电机，单台电机功率为 1400kW。35/10kV 变电站设置 2 台主变压器（电压比 35/10.5kV）及 2 台站用变压器（电压比 10/0.4kV）。

泵闸设有计算机监控系统，系统由现场检测控制级，中央监控管理级二级组成。

四、施工组织设计

原则同意《初设报告》提出的施工方案，施工布置及施工进度安排。下阶段请按照评审报告有关意见，对基坑围护设计方案作专项评审。

五、其他

（一）请根据技术规范并结合专家评审意见及进一步工作要求，对工程相关内容做优化调整和补充。

（二）涉及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及活动的审批，请到浦东新区水务局办理行政许可；涉及填堵河道及海塘开缺，请到上海市水务局办理行政许可。

（三）须严格按照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核发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的决定》（沪规划资源许地[2018]127号）执行。

（四）根据养护管理部门的意见进一步完善设计。

（五）工程概算另报相关部门审批。

特此批复。

浦东新区水务局
2019年8月8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浦东新区水闸管理署。

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办公室

2019年8月9日印发

附件 5 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意见

无。

附件 6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1. 土地整治工程

生产建设类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 土地整治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名称: 场地整治
--

生产建设类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鉴定书

项目名称: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 土地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验收单位: 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4 年 6 月 2 日

验收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言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水土保持质量评定规程》及相关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法律法规,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2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主持开展了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中的土地整治工程自查初验。参加自查初验的有建设单位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验收单位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及任务

工程位置:上海市浦东新区

工程任务:在项目区绿化覆土区域进行土地整治措施和透水铺装

(二)工程建设主要内容

泵闸工程区:土地整治 1.46hm²,绿化覆土 0.27 万 m³;

内引河工程区:土地整治 1.18hm²,绿化覆土 0.21 万 m³;

项目管理区:土地整治 0.10hm²,绿化覆土 0.05 万 m³。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验收单位: 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四) 工程建设过程

设计本工程泵闸工程区进行土地整治 1.46hm^2 , 绿化覆土 0.27 万 m^3 ; 内引河工程区进行土地整治 1.18hm^2 , 绿化覆土 0.21 万 m^3 ; 项目管理区进行土地整治 0.10hm^2 , 绿化覆土 0.05 万 m^3 。

完成工程量: 泵闸工程区完成土地整治 1.46hm^2 , 绿化覆土 0.27 万 m^3 ; 内引河工程区完成土地整治 1.18hm^2 , 绿化覆土 0.21 万 m^3 ; 项目管理区完成土地整治 0.10hm^2 , 绿化覆土 0.05 万 m^3 。

与设计方案相比, 实际工程量土地整理面积减少 0.44hm^2 , 绿化覆土减少 0.23 万 m^3 。

二、合同执行情况

本单位工程建设项目已完成了合同约定的施工任务。

三、工程质量评定

本工程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基本保存完好, 工程的结构尺寸符合要求, 施工工艺和方法满足技术规范, 设施现有美观, 开挖回填区域得到及时防护, 质量基本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一定的效益:工程资料建档基本齐全,同意交工。但后期需要加强工程运行管理及水土保持管护工作,有效发挥水土保持效用。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附件)

生产建设类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 土地整治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场地整治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工完工日期: 2023 年 9 月~2023 年 12 月

主要涉及项目: 土地整治、绿化覆土

主要工程量: 泵闸工程区土地整治 1.46hm², 绿化覆土 0.27 万 m³; 内引河工程区土地整治 1.18hm², 绿化覆土 0.21 万 m³; 项目管理区土地整治 0.10hm², 绿化覆土 0.05 万 m³。

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本工程泵闸工程区已完成土地整治 1.46hm²; 内引河工程区已完成土地整治 1.18hm²; 项目管理区已完成土地整治 0.10hm²。

施工单位自检结果: 已完成土地整治 2.74hm², 绿化覆土 0.53 万 m³, 施工质量合格。

工程质量评定(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单元工程个数,工程质量等级):工程共分为 4 个单位工程, 12 个分部工程, 190 个单元工程。其中土地整治单位工程中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验收结论:经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复核, 建设单位核定, 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保留意见:暂无。

单元工程施工质量评定表

工程名称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部工程名称	场地整治	施工日期	2023 年 9 月~2023 年 12 月
单元数量	34	评定日期	2024 年 6 月
序号	单元工程种类	承包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复核结果
1	泵闸工程区土地整治	合格	合格
2	内引河工程区土地整治	合格	合格
3	项目管理区土地整治	合格	合格
4	泵闸工程区绿化覆土	合格	合格
5	内引河工程区绿化覆土	合格	合格
6	项目管理区绿化覆土	合格	合格
质检机构		质量验收评定意见	签字/盖章
施工单位		合格	姜源
监理单位		合格	黄建中

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单位	职务	签字	备注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清月	建设单位
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黄建中	监理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姜源	施工单位

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各单位评价意见

单位	全称	各单位评价意见
建设单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合格
监理单位	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合格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格

2. 植被建设工程

生产建设类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 植被建设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名称: 点片状植被

生产建设类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鉴定书

项目名称: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 植被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验收单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4 年 6 月 2 日

验收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言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水土保持质量评定规程》及相关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法律法规,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2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主持开展了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中的植被建设工程自查初验。参加自查初验的有建设单位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验收单位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及任务

工程位置: 上海市浦东新区

工程任务: 在项目区布设绿化措施

(二)工程建设主要内容

景观绿化 0.72hm², 混播草坪 2.74 hm²。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验收单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本工程泵闸工程区完成景观绿化 0.48 hm², 混播草坪 1.46 hm²; 内引河工程区完成景观绿化 0.24 hm², 混播草坪 1.18 hm²; 项目管理区完成混播草坪 0.10m²;

完成工程量: 景观绿化 0.72 hm², 混播草坪 2.74 hm²。

与设计方案相比, 绿化工程中项目管理区景观绿化面积减少 0.24 hm², 混播草坪面积减少 0.44 hm², 其他区绿化工程工作量与设计方案一致。

二、合同执行情况

本单位工程建设项目已完成了合同约定的施工任务。

三、工程质量评定

本工程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基本保存完好, 工程的结构尺寸符合要求, 施工工艺和方法满足技术规范, 设施现有美观, 开挖回填区域得到及时防护, 质量基本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本工程施工进度、施工质量及投资控制均达到设计标准并发挥一定的效益: 工程资料建档基本齐全, 同意交工。但后期需要加强工程运行管理及水保设施管护工作, 有效发挥水土保持效用。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附件)

生产建设类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 植被建设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点片状植被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工完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2024 年 4 月

主要涉及项目: 景观绿化, 混播草坪

主要工程量: 景观绿化 0.72hm², 混播草坪 2.74 hm²。

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本工程施工期间完成景观绿化 0.72hm², 混播草坪 2.74 hm²;

施工单位自检结果:

景观绿化 0.72 hm², 施工质量合格;

混播草坪 2.74 hm², 施工质量合格。

工程质量评定(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单元工程个数,工程质量等级):工程共分为 4 个单位工程, 12 个分部工程, 190 个单元工程。其中植被建设工程中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验收结论:经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复核, 建设单位核定, 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保留意见:暂无。

单元工程施工质量评定表

工程名称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部工程名称		点片状植被		施工日期		2023年11月 ~2024年4月	
单元数量		35		评定日期		2024年6月	
序号	单元工程种类		承包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复核结果		
1	景观绿化		合格		合格		
2	混播草坪		合格		合格		
质检机构			质量验收评定意见		签字/盖章		
施工单位			合格		姜源		
监理单位			合格		姜建中		

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单位	职务	签字	备注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清月	建设单位
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黄建中	监理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姜源	施工单位

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各单位评价意见

单位	全称	各单位评价意见
建设单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合格
监理单位	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合格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格

3. 临时防护工程

生产建设类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名称: 覆盖、沉沙、排水

生产建设类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鉴定书

项目名称: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建设单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验收单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4 年 6 月 2 日

验收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言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水土保持质量评定规程》及相关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法律法规,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2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主持开展了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中的临时防护工程自查初验。参加自查初验的有建设单位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验收单位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及任务

工程位置:上海市浦东新区

工程任务:在项目区施工过程中布设临时防护措施

(二)工程建设主要内容

泵闸工程区:泥浆池1个,沉砂池6个,集水池50个,临时排水沟1500m,密目网苫盖 0.7h m^2 ;

外引河工程区:临时排水沟50m,集水池1个,沉砂池1个;

内引河工程区:临时排水沟200m,集水池6个,沉砂池2个,泥浆池1个,三级沉淀池1个,洗车平台2

个,密目网苫盖 0.97hm^2 ;

项目管理区:密目网苫盖 0.1hm^2 。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验收单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本工程泵闸工程区完成工程量:

泥浆池 1 个, 沉砂池 6 个, 集水池 50 个, 临时排水沟 1500m,
密目网苫盖 0.7hm^2 ;

本工程外引河工程区完成工程量:

临时排水沟 50m, 集水池 1 个, 沉砂池 1 个;

本工程内引河工程区完成工程量:

临时排水沟 200m, 集水池 6 个, 沉砂池 2 个, 泥浆池 1 个, 三级沉淀池 1 个, 洗车平台 2 个, 密目网苫盖 0.97hm^2 ;

本工程项目管理区完成工程量: 密目网苫盖 0.10hm^2 。

与设计方案相比, 临时防护的工程量中密目网苫盖面积减少 0.44hm^2 , 其他临时防护工程量与方案一致。

二、合同执行情况

本单位工程建设项目已完成了合同约定的施工任务。

三、工程质量评定

本工程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基本保存完好,工程的结构尺寸符合要求,施工工艺和方法满足技术规范,设施现有美观,开挖回填区域得到及时防护,质量基本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本工程施工进度、施工质量及投资控制均达到设计标准并发挥一定的效益:工程资料建档基本齐全,同意交工。但后期需要加强工程运行管理及水保设施管护工作,有效发挥水土保持效用。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附件)

生产建设类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 临时防护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覆盖、沉沙、排水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工完工日期：2020 年 7 月~2020 年 9 月

主要涉及项目：洗车平台、三级沉淀池、集水池、沉砂池、泥浆池

主要工程量：洗车平台 2 座，三级沉淀池 1 座，集水池 57 座，
泥浆池 2 座，沉砂池 9 座。

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本工程施工期间完成三级沉淀池 1 座；

本工程施工期间完成洗车平台 2 座；

本工程施工期间完成泥浆池 2 座；

本工程施工期间完成集水池 57 座；

本工程施工期间完成沉砂池 9 座。

开工完工日期：2020 年 8 月~2020 年 12 月

主要涉及项目：临时排水沟

主要工程量：临时排水沟 2150 m。

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本工程施工期间完成临时排水沟 2150 m。

开工完工日期：2020 年 7 月~2023 年 11 月

主要涉及项目：密目网苫盖

主要工程量：泵闸工程区密目网苫盖 0.7 hm²，内引河工程区
密目网苫盖 0.97 hm²，项目管理区密目网苫盖 0.10 hm²；

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本工程施工期间泵闸工程区完成密目网苫盖 0.70 hm^2 ;

本工程施工期间内引河工程区完成密目网苫盖 0.97 hm^2 ;

本工程施工期间项目管理区完成密目网苫盖 0.10 hm^2 ;

施工单位自检结果:洗车平台 2 座、密目网苫盖 1.77 hm^2 , 洗车平台 2 座、三级沉淀池 1 座、泥浆池 2 座、沉砂池 9 座、临时排水沟 2150 m, 施工质量均合格。

工程质量评定(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单元工程个数,工程质量等级):工程共分为 4 个单位工程, 12 个分部工程, 190 个单元工程。其中临时防护工程中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验收结论:经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复核, 建设单位核定, 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保留意见:暂无。

单元工程施工质量评定表

工程名称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部工程名称	覆盖、沉沙、排水	施工日期	2020年7月~2023年11月
单元数量	111	评定日期	2024年6月
序号	单元工程种类	承包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复核结果
1	洗车平台	合格	合格
2	泥浆池	合格	合格
3	沉砂池	合格	合格
4	三级沉淀池	合格	合格
5	临时排水沟	合格	合格
6	集水井	合格	合格
7	泵闸工程区密目网苫盖	合格	合格
8	内引河工程区密目网苫盖	合格	合格
9	项目管理区密目网苫盖	合格	合格
质检机构		质量验收评定意见	签字/盖章
施工单位		合格	姜源
监理单位		合格	黄建中

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单位	职务	签字	备注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陆江	建设单位
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黄建中	监理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姜源	施工单位

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各单位评价意见

单位	全称	各单位评价意见
建设单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合格
监理单位	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合格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格

4. 防洪排导工程

生产建设类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 防洪排导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名称: 排洪导流设施

生产建设类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鉴定书

项目名称: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 防洪排导工程

建设单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验收单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4 年 6 月 2 日

验收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言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水土保持质量评定规程》及相关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法律法规,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2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主持开展了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中的防洪排导工程自查初验。参加自查初验的有建设单位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验收单位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及任务

工程位置:上海市浦东新区

工程任务:在项目区施工过程中及投产使用过程中布设排水措施

(二)工程建设主要内容

泵闸工程区排水沟 240 m;

内引河工程区排水沟 300m;

项目管理区排水沟 400m。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验收单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四) 工程建设过程

本工程设计泵闸工程区排水沟 240 m; 内引河工程区排水沟 300m; 项目管理区排水沟 400m;

完成工程量: 泵闸工程区排水沟 240 m; 内引河工程区排水沟 300m; 项目管理区排水沟 400m;

与设计方案相比, 防洪排导的工程量与设计量一致。

二、合同执行情况

本单位工程建设项目已完成了合同约定的施工任务。

三、工程质量评定

本工程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基本保存完好, 工程的结构尺寸符合要求, 施工工艺和方法满足技术规范, 设施现有美观, 开挖回填区域得到及时防护, 质量基本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本工程施工进度、施工质量及投资控制均达到设计标准并发挥一定的效益: 工程资料建档基本齐全, 同意交工。但后期需要加强工程运行管理及水保设施管护工作, 有效发挥水土保持效用。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附件)

生产建设类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 防洪排导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排洪导流设施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工完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1 月

主要涉及项目: 排水沟

主要工程量: 泵闸工程区排水沟 240 m; 内引河工程区排水沟 300m; 项目管理区排水沟 400m。

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本工程施工期间完成排水沟 940m。

施工单位自检结果: 泵闸工程区完成排水沟 240 m; 内引河工程区完成排水沟 300m; 项目管理区完成排水沟 400m。

工程质量评定(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单元工程个数,工程质量等级):工程共分为 4 个单位工程, 12 个分部工程, 190 个单元工程。其中防洪排导工程中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验收结论:经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复核, 建设单位核定, 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保留意见:暂无。

单元工程施工质量评定表

工程名称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部工程名称		排洪导流设施		施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2023 年 11 月	
单元数量		10		评定日期		2024 年 6 月	
序号	单元工程种类			承包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复核结果	
1	排水沟			合格		合格	
2							
3							
4							
5							
6							
7							
质检机构				质量验收评定意见		签字/盖章	
施工单位				合格		姜源	
监理单位				合格		姜建中	

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单位	职务	签字	备注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陆江	建设单位
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黄建中	监理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姜源	施工单位

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各单位评价意见

单位	全称	各单位评价意见
建设单位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合格
监理单位	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合格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格

附件 7 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照片

	
洗车平台	泥浆池
	
密目网苫盖	临时排水沟
	
集水井	洗车平台
	
景观绿化	混播草坪



景观绿化



混播草坪



洗车平台



三级沉淀池

附件 8 其他资料

附件 8-1 弃土文件

8.1 底泥疏浚土方外运文件（约 6.16 万 m³）



证明

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海事处：

因浦东新区老港镇大治河南岸生态廊道项目，老 16 号地块，因该项目是苗木种植工程，原场地表面为拆迁遗留建筑旧料较多，地势比较低洼，不满足种植条件，现需要回填种植土，按照土方进入的有关条款，需要进行土方回填，由于陆路运输无法进行，需要在水路进行，因此我上海园林发展有限公司提出此证明路线由大治河进入，停靠 16 号地块码头；然后才能进入填土，回填实际面积为 37 亩。2.5m 高，由上海园林发展有限公司委托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赵家沟东泵闸新建项目经理部运输时间约在 2021 年 4 月 22 号至 2021 年 5 月 20 号。我们承诺在整个运输过程中严格按照规范进行，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和检查。

以此证明

上海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经理部

8.2 建筑渣土外弃（18000t）

正本

上海市建筑渣土开挖、承运合同

建设单位（甲方）：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运输企业（乙方）：上海远星机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总 承 包（丙方）：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市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承运概况

工程名称：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浦东新区赵家沟入长江口处，西起外高桥粮油储备仓库内河港池，东至长江口

渣土处置核准文书证号：沪规地（2018）EA31000020184461

核准部门：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

处置类别：水利工程

暂定总量：18000 吨，其中：陆运 18000 吨，水运 / 吨。

工程渣土处置终点：小洋山围垦一期工程 Ab 区海堤提标及场地吹填工程（C8）标土石方回填工程（延期）承运车辆 25 部，具体车牌号、型号及载重量见合同附件。

车辆运输路线：港锈路—华东路—洲海路—S20—S1—G1503—沪芦高速—小洋山围垦一期工程 Ab 区海堤提标及场地吹填工程（C8）标土石方回填工程（延期）。

合同工期：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 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依法向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 附则

1、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可通过协商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补充内容与本合同冲突的，以补充合同为准。

2、本合同壹式肆份，除甲、乙、丙三方各执壹份外，建设工程所在地与消纳处置所在地的区（县）市容环卫管理部门各执壹份，各执壹份。

3、本合同如因不可抗力等原因无法继续履行时，甲、乙、丙三方依法主张解除合同，并及时书面通知对方。

第八条 合同附件

- 1、本合同约定使用的车辆清单
- 2、建筑渣土排放处置计划
- 3、其它：

建设单位(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电话(手机):

传真:

邮政编码:



运输企业(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电话(手机):

传真:

邮政编码:



8.3 海运 (6.05 万 m³)

废 弃 物
海洋倾倒许可证
正 本

DUMPING PERMIT
OF WASTES AT THE SEA

ORIGINAL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生 态 环 境 部

MINISTRY OF ECOLOGY AND ENVIRON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正 本

类型Type: 普通许可证

编号No.: 2021000204

倾倒申请单位 Applying Unit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Juridical Person	王曙平		
单位地址 Address	云南省昆明市环城东路192号		
联系人 Correspondent	许旦平	联系电话 Telephone	13795400266
工程名称 (区域) Project Name (Area)	上海浦东新区赵家沟东泵闸疏浚工程		
倾倒作业单位 Executing Unit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废弃物种类 Type of Wastes	疏浚物		
批准倾倒量 Dumping Quantity	60521.4立方米		
载运工具 Name of Carrier	航捷1201; 航捷1202; 航捷1203; 航捷1266; 航捷浚驳10686		
倾倒方式 Method of Dumping	近岸倾倒		
倾倒区名称 Dumping Name	长江口海域疏浚物海洋倾倒区-3#倾倒区1分区		
倾倒区位置 Dumping Area	122° 19' 16.00" E、31° 04' 04.00" N, 122° 20' 31.33" E、31° 04' 04.00" N, 122° 19' 16.00" E、31° 03' 15.00" N, 122° 20' 31.33" E、31° 03' 15.00" N, 四点连线所围成的海域		
有效期 Period of Validity	2021/4/19 至To 2021/12/31		
签发人 Signature	柯 昶	签证日期 Issued Date	2021/4/19
发证机关 Issued By	生态环境部		
联系人 Correspondent	吴大千	联系电话 Telephone	010-65646803

注: 此证不得随意转让或借用, 工程结束后十五日内交回发证机关。

8.4 渣土行政许可（20 万 t）



上海市绿化市容行政许可文书

沪浦绿容许[2021]836 号

浦东新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准予外运处置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工程渣土的行政许可决定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向本机关提出的位于浦东新区曹路镇东至长江口，南至粮食储备基地，西至赵家沟东段航道，北至极地考察基地的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工程渣土处置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标准。根据《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和《上海市建筑垃圾处理管理规定》，本机关决定：

- 一、同意你单位该项目工程渣土外运处置的申请，本次核准处置量 200000 吨，运输单位为上海伟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运输车辆 82 辆。
- 二、回填场所：小洋山港口公共设施及资源综合利用区陆域形成工程土石方回填(东片区)
- 三、运输路线：港锈路——华东路——洲海路——S20-S1-G1503-S32——东海大桥——卸点
- 四、排放工期：2021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五、要求严格按照规定实施工程渣土运输消纳管理，加强施工安全规范管理。

请于工程渣土处置运输日前五个工作日内来我局申领建筑垃圾、工程渣土车辆运输处置证。

请浦东新区相关部门做好本工程监督管理工作。

如你单位不服本许可决定，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或浦东新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三个月内直接向静安区人民法院起诉。

浦东新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行政机关印章)

2021年12月15日

8.5 渣土行政许可（34 万 t）



上海市绿化市容行政许可文书

沪浦绿容许[2021]875 号

浦东新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准予外运处置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一分期一工程渣土的行政许可决定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向本机关提出的位于浦东新区曹路镇东至长江口，南至粮食储备基地，西至赵家沟东段航道，北至极地考察基地的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一分期一工程渣土处置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标准。根据《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和《上海市建筑垃圾处理管理规定》，本机关决定：

- 一、同意你单位该项目工程渣土外运处置的申请，本次核准处置量 340000 吨，运输单位为上海伟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运输车辆 82 辆。
- 二、回填场所：小洋山港口公共设施及资源综合利用区陆域形成工程土石方回填(东片区)延期
- 三、运输路线：港绣路——华东路——洲海路——S20——五洲大道——G1503——S32——两港大道——外环 S2——东海大桥——东海大道——卸点

四、排放工期：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3 月 31 日

五、要求严格按照规定实施工程渣土运输消纳管理，加强施工安全规范管理。

请于工程渣土处置运输日前五个工作日来我局申领建筑垃圾、工程渣土车辆运输处置证。

请浦东新区相关部门做好本工程监督管理工作。

如你单位不服本许可决定，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或浦东新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三个月内直接向静安区人民法院起诉。



8.6 水土保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全国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



姓 名：韩忠

身份证号：430104196808284025

证书编号：JLG2006310022

执业编号：AB002007038009

专业：水工建筑
水土保持

当前状态：资格正常 已执业

执业单位：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证书由中国水利工程协会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具备全国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
此证书信息来自数据库，数据信息可能发生变更，证书须通过网络验证后方为有效。
网络验证的唯一合法网站为：中国水利工程协会网（WWW.CWEUN.ORG）。

签发单位：

更新日期：2017年2月15日

首次执业日期：2008年5月8日



8.7 水土保持监测和验收合同

正本

水土保持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和验收咨询服务

委托人：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甲方)

受托人： 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乙方)

签订地点： 上海 省(市) 浦东新 区(县)

签订日期： 201 年 2 月 16 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上海市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和验收技术服务，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位于浦东新区北部，赵家沟入长江口处，是浦东新区沿长江口重要引排水口门和通道之一。工程范围西起外高桥粮油储备仓库内河港池，东至长江口，工程内容包括泵闸一座（节制闸净宽 30 m，泵站设计流量 90 m³/s），泵闸前长约 149 m 的引河及相关附属管理设施。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上海市水土保持管理办法》，进一步落实本项目水土保持相关事宜，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开展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和验收工作，具体的技术服务内容、要求如下：

1.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针对赵家沟东泵闸新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以下简称“项目”）监测和验收相关咨询服务（以下简称“服务”），具体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项目施工阶段：水土保持监测

项目验收阶段：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水土保持监测：

（1）工程建设期间，编制监测季报，同时要提供施工重要影像资料，并对严重水土流失和危害事件报告相关情况，监测成果定期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

（2）分析整理监测数据，监测检查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情况，确定采取水土保持措施后，水土流失控制效果是否满足开发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要求。

（3）竣工验收时提交监测总结报告，作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依据。

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

水土保持工程应与主体工程同时竣工验收。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应当提交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乙方应以书面报告形式（应甲方要求也可同时以电子形式）按照下条所述时间节点向甲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的咨询报告（报告份数以甲方实际要求数量为准）：

（1）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 (2)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方案、监测记录、监测总结报告；
- (3)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验收报告；
- (4) 其他在服务过程中形成的报告、记录等。

二、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甲方：

- 1、协助乙方进行现场协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相应资源保证；
- 2、协调有关单位/部门的关系；
- 3、提供乙方所必须的资料，包括项目许可文件、施工、设计等图纸等；
- 3、承担乙方工作经费，并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

乙方：

- 1、根据国家和本市有关的规范、导则和标准，完成现水土保持技术服务；
- 2、提交给甲方相关的成果文件及其他成果；
- 3、乙方应对收集到的有关信息及相关工作成果予以保密；

三、履行的期限、地点和方式：

本合同自____年__月__日开始履行。

乙方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应按下述服务计划向甲方提供服务：

四、验收标准和方式：

技术服务按 国家和上海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导则 标准，乙方向甲方提交的文件及要求如下：

阶段	序号	内容及计划日期	成果文件
水土保持监测	1	监测时段从施工准备期开始至设计水平年，本工程根据实际情况，监测期为监测入场后至设计水平年结束。	《水土保持监测方案》文本 2 份及电子版； 《水土保持监测季报》（每季度 2 份）及电子版；
	2	项目情况达到水土保持竣工验收条件后（生产建设项目投产使用前），20 个工作日内完成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文本 2 份及电子版
水土保持	1	项目情况达到水土保持竣工验收条件后（生产建设项目投产使用前），20 个工作日内完成水土保持竣	《水土保持验收鉴定书》和水土保持验收总

八、其它：

(一) 本合同一式 捌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肆 份。

(二) 上述条款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补充合同予以实施。

(三)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委托人 甲方	名称(或姓名)	(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 章 或 单位公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签章)			
	住所(通讯地址)		邮政 编码		
	电 话				
受托人 乙方	开户银行				技术合同专用 章 或 单位公章
	帐 号				
	名称(或姓名)	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住所(通讯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德都路 266 号 D-66 室	邮编	200941	
	电 话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			
	帐 号	1001281209007046157			

8.2 附图

附图 1 工程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附图 3 水土保持措施布设竣工验收图

附图 4 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图

附图 4 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图



项目建设前遥感影像图（2020 年 3 月）



项目建设中遥感影像图（2022 年 6 月）



项目建设后遥感影像图（2024 年 6 月）